

税务事项通知书

(样式)

公司(单位)(社会统一信用代码):

事由: 研发项目异议。

依据: 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》(财税〔2015〕119号)第五条。

通知内容: 你公司已备案享受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, 我局对_____等___个项目是否属可计扣除的研发项目存在异议, 现已转请科技部门进行鉴定。请你单位按照《四川省企业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项目鉴定实施细则》第七条的规定, 及时将研发项目鉴定所需的资料直接报送至_____县(市、区)科技部门。

资料包括: 1.自主、委托、合作研究开发项目计划书; 2.企业有权部门关于自主、委托、合作研究开发项目立项的决议文件; 3.自主、委托、合作研究开发专门机构或项目组的编制情况和研发人员名单; 4.经科技行政主管部门登记的委托、合作研究开发项目的合同; 5.企业研究开发项目情况表; 6.鉴定部门要求的其他资料。

我局收到鉴定结果后, 将在5日内向你公司告知鉴定意见。

XX 税务局

年 月 日